

证券代码：000690

证券简称：宝新能源

公告编号：2020-014

债券代码：112483

债券简称：16 宝新 01

债券代码：112491

债券简称：16 宝新 02

##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4. 本年度报告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 2019 年公司总股本 2,175,887,8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 435,177,572.4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新能源	股票代码	0006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 泮	罗丽萍	
办公地址	广东省梅县华侨城香港花园香港大道宝丽华综合大楼；	广东省梅县华侨城香港花园香港大道宝丽华综合大楼；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6 号 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 62、63 层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6 号 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 62、63 层
电话	0753-2511298 020- 83909818	0753-2511298 020- 83909818
传真	0753-2511398 020- 83909880	0753-2511398 020- 83909880
电子信箱	bxnygd@sina.com	bxnygd@sina.com

## 2.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 2.1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否

### 2.2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概表

主要业务	主要产品	经营模式	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化情况
新能源发电	电力	做大做强新能源电力，做精做优新金融投资，实现电力、金融两大主业的联动发展。	国家政策、宏观经济、产业结构、原料价格	1、电力市场化交易规模进一步扩大； 2、原材料价格有所下跌。
金融投资	-			

### 2.3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力行业。

电力行业是国民经济发展中基础能源行业，与宏观经济增长情况息息相关，且其需求增速和宏观经济增长具有较强的同向性。随着近几年我国宏观经济增长逐步放缓，产业结构调整力度逐步加大，全国用电需求呈现缓慢增长，总体上我国电力供应较为宽松。

公司在新能源电力子行业拥有国家政策优势、行业先发优势、市场优势、经营权价值优势、洁净煤燃烧技术优势及管理团队优势，使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大大增强，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保效益方面均具备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强大的发展后劲，有望充分享受国家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利好。

## 3.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3.1 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表

单位：元

主要资产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变幅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3,389,822,822.16	3,292,996,986.22	2.94%	-
固定资产	9,873,625,632.53	7,270,836,092.08	35.80%	主要系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新建工程项目（2×1000MW 超超临界机组）转固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603,017,251.46	593,346,704.43	1.63%	-

在建工程	407,696,496.64	3,458,922,414.44	-88.21%	主要系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新建工程项目（2×1000MW 超超临界机组）转固减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3,192,190.44	1,935,749,384.00	-60.06%	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其他应收款	6,917,594.40	17,435,247.95	-60.32%	主要系期初应收股利本期收回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751,627.31	17,868,468.42	-51.02%	主要系本期长期应收款收回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564,565.27	913,309,782.16	-99.39%	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长期应收款	737,001.89	9,775,419.80	-92.46%	主要系本期长期应收款收回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358,112.57	110,406,526.17	-63.45%	主要系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新建工程项目（2×1000MW 超超临界机组）本期投产发电，可抵扣亏损减少所致。

### 3.2 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变化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有发生重要变化。

### 5.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5.1 近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股、元/股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5,626,823,268.01	3,834,291,613.98	46.75%	2,514,872,09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3,186,076.57	462,891,210.18	90.80%	103,137,65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8,531,780.49	278,501,733.19	161.59%	-209,996,23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3,336,782.10	982,660,768.78	93.69%	768,248,921.79
基本每股收益	0.41	0.21	95.24%	0.05
稀释每股收益	0.41	0.21	95.24%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2%	5.34%	增加 4.28 个百分点	1.23%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	18,986,191,019.39	21,593,167,648.89	-12.07%	17,389,109,88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00,183,674.72	8,858,432,290.98	7.24%	8,483,919,846.91

## 5.2 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75,189,879.94	1,275,466,219.96	1,646,473,387.64	1,829,693,78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011,067.12	77,992,224.61	157,241,676.26	408,941,10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379,566.89	93,230,569.80	193,542,622.28	394,379,02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311,484.37	430,411,316.55	440,514,173.32	883,099,807.8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存在重大差异。

## 6. 股东情况

## 6.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1,694	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9,291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股份数量
广东宝丽华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0	348,142,058		348,142,058	
芜湖市富海久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7	118,995,755		118,995,755	118,995,755
宁远喜	境内自然人	5.35	116,363,325	87,272,494	29,090,831	111,188,325
张惠强	境内自然人	3.52	76,500,000		76,5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09	67,276,500		67,276,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9	25,872,342		25,872,342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20,075,300		20,075,3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20,075,300		20,075,3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20,075,300		20,075,3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20,075,300		20,075,3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20,075,300		20,075,3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20,075,300		20,075,3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20,075,300		20,075,3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20,075,300		20,075,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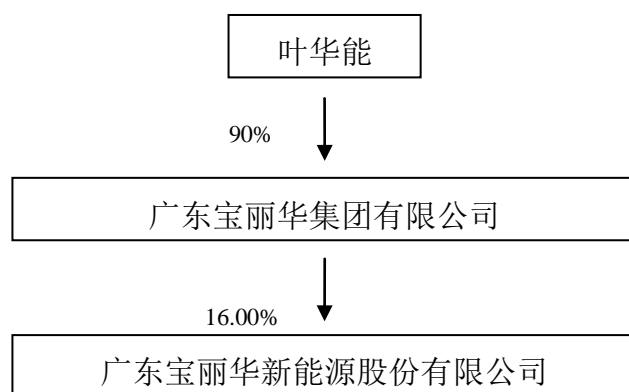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广东宝丽华集团有限公司	348,142,058	人民币普通股
芜湖市富海久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8,995,755	人民币普通股
张惠强	7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7,276,500	人民币普通股
宁远喜	29,090,831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872,342	人民币普通股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0,075,300	人民币普通股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0,075,3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0,075,300	人民币普通股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0,075,300	人民币普通股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0,075,300	人民币普通股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0,075,3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0,075,300	人民币普通股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0,075,3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股东张惠强持有公司 76,500,000 股股份，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21,500,000 股，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55,000,000 股。	

## 6.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6.3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7. 公司债券

### 7.1 公司债券情况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宝新 01	112483	2016 年 11 月 28 日	2021 年 11 月 28 日	260,013,000 元	6.00%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6 宝新 02	112491	2016 年 12 月 12 日	2021 年 12 月 12 日	91,233,500 元	6.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b>1、16 宝新 01 付息情况：</b> 2019 年 11 月 28 日，支付自 2018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7 日期间的利息 3.73 元（含税）/张； <b>2、16 宝新 02 付息情况：</b> 2019 年 12 月 12 日，支付自 2018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1 日期间的利息 4.14 元（含税）/张。						
资信评级机构对公司及公司债券作出的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19 年 6 月 19 日，上海新世纪评级出具了《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 16 宝新 01 与 16 宝新 02 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9]100280），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 16 宝新 01 信用等级为 AA+，16 宝新 02 信用等级为 AA+。						

## 7.2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期变动率	同比变动超过 30%的原因说明
资产负债率	49.96%	58.97%	减少 9.01 个百分点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4.46%	11.29%	增加 13.17 个百分点	-
利息保障倍数	3.01	1.96	53.57%	主要系本期盈利上升导致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 第三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内的经营概况

#### 1.1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9 年，经济发展面临的内外部环境条件日趋复杂，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回落，国家进一步实施可再生能源消纳政策，清洁能源发电量提升，全国跨区跨省送出电量较快增长，省内电力市场化交易规模扩大；同时电煤价格整体回落，带动电力公司盈利回升。

面对当前经营环境，公司董事会与管理层深入贯彻实施“产融结合、双轮驱动”发展战略，坚定发展信心，始终坚持电力业务安全生产、稳健经营，加快壮大电力业务规模，努力促进金融投资业务审慎经营、优化发展，切实增强金融服务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6.27 亿元，同比增长 46.75%；利润总额 10.81 亿元，同比增长 60.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3 亿元，同比增长 90.80%；基本每股收益 0.41 元，同比增长 95.24%，实现了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

#### 1.1.1 规模增长，新能源电力再上新台阶

1.1.1.1 公司积极利用各种有利因素，根据当前安全环保生产新形势，努力抓好梅县荷树园电厂日常经营，充分发挥其在资源综合利用新能源发电方面的优势，深入推进陆丰甲湖湾电厂项目建设，努力为公司整体业绩的实现打下稳固基础。报告期内，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新建工程项目（2×1000MW 超超临界机组）全部建成投产，公司总装机容量从 151.8 万千瓦提升至 351.8 万千瓦，增长了 131.75%，电力业务规模跃上新台阶，进一步巩固了公司新能源电力细分行业龙头地位。

1.1.1.2 为积极响应广东省委、省政府大力推动海洋经济发展、打造全省海洋经济发展重要增长极的号召，公司与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签署协议，共同投资设立中广核新能源海上风电（汕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联合开发汕尾甲子海上风电场（900MW）和汕尾后湖海上风电场（500MW）。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已完成注册资本实

缴，项目陆上部分已正式开工，各项工作有序进行。

### 1.1.2 科技赋能，新金融投资实现新发展

公司发起设立的梅州客商银行主动适应新时代金融发展要求，坚持“科技赋能、金融向善”的理念，积极践行普惠金融的使命，继续履行服务社会的责任，大力拓展融合共生的生态，依法合规稳定增长，精耕细作服务实体经济，推进各项业务布局，提升金融专业服务能力。报告期内，梅州客商银行与广东一一五科技、嘉应学院、梅州移动等开展战略合作，加快推进金融科技创新发展；与广发银行签署全面业务合作协议；开通个人征信报告自助查询代理点，上线国库信息处理系统、获批多项同业业务资格，各项业务稳步推进、纵深发展。截止报告期末，梅州客商银行总资产 166.64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28 亿元，净利润 5824.19 万元，不良贷款率为 0，形成了业务规模持续增长、资产质量持续稳定的良好发展局面，成为公司金融战略落地的重要抓手。

## 2.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新能源发电	5,625,230,741.17	966,832,067.06	30.67%	46.89%	37.40%	减少 0.83 个百分点

##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626,823,268.01 元，同比增加 46.75%；营业成本 3,900,179,394.65，同比增加 48.67%；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为 883,186,076.57 元，同比增加 90.80%，主要原因为公司投资建设的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新建工程项目（2×1000MW 超超临界机组）两台机组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和 2019 年 4 月投产发电，使公司电力板块总装机容量从 151.8 万千瓦提升至 351.8 万千瓦，增长了 131.75%，公司电力业务规模跃上了一个新台阶，生产能力进一步扩大，电力主业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增加，公司业绩大幅增长。

## 6. 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7.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7.1.1**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并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单独在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对部分会计政策作出相应变更，并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会计政策变更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详见公司 2019-014 号公告）。

**7.1.2**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公司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执行该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中部分科目列示格式产生影响，其实施不会对公司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详见公司 2019-035 号公告）。

**7.1.3** 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颁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下称“《修订格式通知》”），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按照会计准则和《修订格式通知》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按照《修订格式通知》的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公司 2019 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均执行该报表格式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科目列示格式产生影响，其实施不会对本公司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

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详见公司 2019-039 号公告）。

### 7.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减少原全资子公司陆丰宝丽华风能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丰风能”）。

为积极响应广东省委、省政府大力推动海洋经济发展、打造全省海洋经济发展重要增长极的号召，公司以陆丰风能 100% 股权作价出资，联合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中广核新能源海上风电（汕尾）有限公司，联合开发汕尾甲子海上风电场（900MW）和汕尾后湖海上风电场（500MW）。报告期内，陆丰风能已完成股东变更、董监高变更及工商备案登记，变更为中广核新能源海上风电（汕尾）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不再列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公司 2019-001 号、005 号公告）。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